

四川森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光华瑞廷（二期）”商住楼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31日，四川森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光华瑞廷（二期）”商住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森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光华瑞廷（二期）”商住楼项目位于成都市温江区天府街道永兴路1118号，为房地产开发项目，总建筑面积为84358.92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栋2单元（1F-2F为商业，2-3F为局部住宅，4F-26F为住宅），6栋1单元26F（1F-2F商业，2-3F为局部住宅，4F-26F为住宅），6栋2单元33F（1F为商业，2F-33F为住宅），6栋商业4F（1F-4F）及地下停车库、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8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9月，成都市温江区环境保护局对项目进行审查批复（温环建评〔2017〕136号）。项目于2018年11月开工，2020年12月竣工。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4958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122万元，占总投资的0.81%。

（四）验收范围

四川森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光华瑞廷（二期）”商住楼项目主辅工程和环保设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1栋2单元前增加设置1个垃圾收集点。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住宅生活污水、商业废水以及拟引入餐饮场所的餐饮废水，均依托一期预处理池（已验收）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温江区科技园污水

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杨柳河。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餐饮油烟，居民及商业楼均预留废气排放通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三) 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底座减振，采用隔音等措施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居民住户生活垃圾、商业用房垃圾、预处理池污泥等。项目于1栋2单元和6栋2单元前各设置1个垃圾收集点，住户生活垃圾和商业垃圾经收集点暂存，统一运至项目一期的垃圾房（已验收），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预处理池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1中2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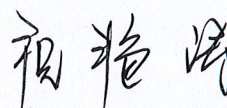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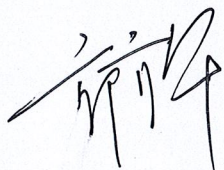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四川森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光华瑞廷(二期)”商住楼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待项目入驻后补充进行废水监测，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
- 2、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引入商业项目，项目开工建设前需完善相关环保手续。

技术专家：



四川森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7月31日